证券代码：603163　　证券简称：圣晖集成　　公告编号：2025-031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6月2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6月24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6月24日

至2025年6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议事规则、治理制度的议案	√
2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薪酬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3.01	选举梁进利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2	选举陈志豪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3	选举朱启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4.01	选举董炳和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2	选举刘琼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3	选举刘铁华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由公司2025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

议案2、议案3及议案4由公司2025年6月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4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3、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163	圣晖集成	2025/6/17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5年6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4:30

(二)登记地点：苏州高新区浒关开发区石林路189号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三)登记办法：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如下文件办理会议登记：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

2、法人股股东，法定代表人参会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代理人参会持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会议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并提供上述第(三)、2条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登记时间同上，信函以本公司所在地苏州市收到的邮戳为准。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陈志豪、高杰杰

联系电话：0512-85186368

传真号码：0512-87773169

地址：苏州高新区浒关开发区石林路189号

邮编：215151

(二)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6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议事规则、治理制度的议案			
2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薪酬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3.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01	选举梁进利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2	选举陈志豪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3	选举朱启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01	选举董炳和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2	选举刘琼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3	选举刘铁华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163　　证券简称：圣晖集成　　公告编号：2025-032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5月2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并于2025年6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7名，会议由董事长梁进利先生主持召开，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经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书面同意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梁进利先生、陈志豪先生、朱启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经独立董事候选人书面同意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董炳和先生、刘琼先生、刘铁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

为了充分发挥公司董事的积极性，增强凝聚力，根据《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新一届董事会董事报酬方案如下：

1、非独立董事

公司非独立董事除按照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具体职务领取相应薪酬外，还将领取董事津贴人民币8万元/年(含税)。

2、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8万元/年(含税)。

3、兼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董事，每兼任一个委员支付津贴人民币2500元/年(含税)。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议案无异议，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7票。

鉴于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所有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圣晖集成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31)。

特此公告。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03163　　证券简称：圣晖集成　　公告编号：2025-033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按程序进行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说明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

经董事候选人书面同意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任职资格审查，公司于2025年6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梁进利先生、陈志豪先生、朱启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同意提名董炳和先生、刘琼先生、刘铁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其中刘琼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后上述6名董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张金保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

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具备独立董事资格证或相关独立董事培训证明。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及提名人声明与承诺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信息。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梁进利先生，1962年10月出生，中国台湾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贡山空调冷冻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经理；圣晖工程技术(苏州)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冠礼控制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监事；苏州冠礼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恒吉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圣晖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执行长兼董事长；和硕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圣晖工程技术(深圳)有限公司董事；Acter International Limited董事；New Point Group Limited董事；Sheng Huei International CO. Ltd.董事；朋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Acter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董事；Acter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董事；深圳市鼎贸贸易有限公司董事；丰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执行长；宝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Novatech Engineering & Construction Pte. Ltd.董事；苏州冠礼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冠礼控制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苏州嵩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Sheng Huei Engineering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董事；卫司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锐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Acter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董事；PT ACTER INTEGRATION TECHNOLOGY INDONESIA董事；Winmax Technology Malaysia Sdn.Bhd.董事；2019年7月至今任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志豪先生，1966年5月出生，中国台湾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武汉容晖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广州市丹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山市圣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圣晖工程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圣晖工程技术(苏州)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现任Acter International Limited董事；圣晖工程技术(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鼎贸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兰室文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Acter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董事；Sheng Huei Engineering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董事；Space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董事；PT ACTER INTEGRATION TECHNOLOGY INDONESIA董事；GREAT SERENE LIMITED董事；苏州高新区台湾同胞投资企业协会会长；2020年7月至今任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董事会秘书。

朱启华先生，1973年4月出生，中国台湾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硕士学历，中级工程师。曾任广邑工程有限公司工程部副理；圣晖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课长；苏州市宏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工程部襄理；历任圣晖工程技术(苏州)有限公司副理、经理、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现任圣晖工程技术(深圳)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深圳市鼎贸贸易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Sheng Huei Engineering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监事；Acter International Limited董事；Acter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董事；Acter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董事；Pt. Acter Technology Indonesia监事；PT ACTER INTEGRATION TECHNOLOGY INDONESIA监事；2019年7月至今任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董炳和先生，1966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1989年7月至1999年7月，先后任烟台大学法律系助教、讲师、副教授；1999年7月至今，先后任苏州大学王健法学院副教授、教授；2005年9月至2007年9月，担任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博士后研究人员；2011年11月至2013年7月，担任江苏新天伦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2013年7月至2018年7月，担任苏州市虎丘区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2019年3月至2025年3月，担任国浩律师(苏州)事务所兼职律师；2019年12月至今，担任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9月至今，担任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2025年3月至今，担任苏州富士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4月至今，担任上海市协力(苏州)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刘琼先生，197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澳大利亚公共会计师。1992年7月至2000年3月任安徽天鹅空调器有限公司任副科长；2000年4月至2002年4月任蚌埠新城区财经局科员；2002年5月至2007年2月任苏震热电有限公司总账会计；2007年3月至2011年3月任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1年3月至2016年11月任苏州皇家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11月至2020年4月，任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2020年4月至今任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2020年9月至今，任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2021年12月至今，任无锡朗贤轻量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未上市)；2022年7月至今任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铁华女士，1971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6年7月至2000年4月任上海建工(集团)总公司职员；2000年5月至2015年8月任富拉凯咨询(上海)有限公司董事、区域执行长；2015年9月至今任贝斯哲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3月至今任宁波市鄞州宽仑企业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5月至今任宁波埃列达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8年6月至2020年6月任上海交通大学产业技术研究院技术转移专家顾问；2019年12月至今任宁波小象回家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12月至今任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月至今任宁波马克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2022年6月至今任贝斯哲科技服务(上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25-059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方盛制药拟以现金2,400万元向控股子公司方盛融科进行增资，新元产投、通牧科技、公司核心人才持股主体拟分别以现金4,600万元、500万元、500万元向方盛融科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方盛制药、新元产投、通牧科技及公司核心人才持股主体将分别持有方盛融科35%、55%、5%及5%的股权。因公司能通过董事会多数席位主导方盛融科经营决策，故对方盛融科具有控制权，方盛融科继续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 新元产投为公司关联法人，公司现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可能参与核心人才持股主体(尚未设立)，因此本次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按规定回避了表决；

● 本次增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增资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同意，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增资事项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新元产投共同投资设立了方盛融科，未与其他关联人进行过共同投资相关的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及目的和原因

为布局公司在粤港澳大湾区的发展战略，凭借粤港澳大湾区人才资源、政策环境等有利条件，推动公司中成药项目的研发进度，加速中药创新药研发项目的孵化，合理分散药品研发风险。2024年7月8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盛制药”或“公司”)(认缴出资占比55%)决定与湖南方盛新元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元产投”)(认缴出资占比45%)合资设立广东方盛融科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盛融科”)。(详见公司2024-061号公告)

目前，方盛融科已筹备立项多个中药创新药项目，为了更好、更快地推动新药研发的速度与效率，公司、新元产投及北京通牧卓越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牧科技”)，方盛制药核心人才持股主体(以下简称“持股主体”，暂未设立)拟分别以现金2,400万元、4,600万元、500万元、500万元共同增资方盛融科。

本次增资完成后方盛融科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方盛制药	货币	3,500	35
新元产投	货币	5,500	55
通牧科技	货币	500	5
持股主体	货币	500	5
合计	/	10,000	100

(二) 本次增资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以3票同意(关联董事回避表决)、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增资事项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新元产投共同投资设立了方盛融科，未与其他关联人进行过共同投资相关的交易。

二、关联人介绍

(一) 关联关系

1、新元产投的实际控制人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张庆华先生，且公司董事长周晓莉女士担任其执行董事，因此新元产投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2、持股主体将由公司(含子公司)核心人才组建，相关人员构成可能包含公司在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由此将构成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行为，因此董事会审议时，董事陈波先生与蒋钺先生亦回避了表决。

(二) 关联人基本情况

1、新元产投

名称	湖南方盛新元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MA7J311N0P
注册地址	长沙高新开发区嘉运路299号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科研楼三楼310号
法定代表人	周晓莉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营业期限	2022-3-3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张庆华(认缴出资6,000万人民币，持股比例60%)，周晓莉(认缴出资4,000万人民币，持股比例40%)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总资产为280.64万元，净资产为279.64万元，负债总额为1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0.34万元；截至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总资产为436.56万元，净资产为435.54万元，负债总额为1.02万元；2025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0.10万元

新元产投与公司共同投资了部分子公司并租赁了公司部分办公场地，且其控股股东张庆华先生、执行董事周晓莉女士均在公司任职，除前述情况外，新元产投与公司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等其他方面的关系。

2、持股主体

为了实现共赢，从根本上激发核心人才的创造力，推动公司规模与效益同步提高，根据《公司核心人才长效激励制度》，本次拟通过方盛融科实施项目合伙人计划，以更好地激励公司核心管理团队，本次将由公司(含子公司)核心人才组建持股主体参与方盛融科本次增资，相关人员构成可能包含公司在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在本次增资协议签订后的两个月内，如持股主体未能成立或所有核心人才认缴出资额不足方盛融科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的5%，则由公司和新元产投按原持股比例(即55%:45%)认缴不足部分，届时公司和新元产投将至多分别持有方盛融科37.75%、57.25%的股份。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	广东方盛融科药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3MADU5RR19R
注册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1889号20栋318室
法定代表人	欧阳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期限	2024-8-9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许可项目：药品委托生产；药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东情况	方盛制药(认缴出资1,100万人民币，持股比例55%)、新元产投(认缴出资900万人民币，持股比例45%)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为7.63万元，净资产为3.56万元，负债总额为4.07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16.44万元；截至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总资产为147.16万元，净资产为141.34万元，负债总额为5.82万元；2025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47.22万元

四、本次增资涉及的其他方基本情况

名称	北京通牧卓越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2MA00G4LRX1
注册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砖厂北里142号楼5层9515
法定代表人	郝秀华
注册资本	1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营业期限	2017-7-10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技术推广；零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委托加工电子产品；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互联网信息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区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郝秀华(认缴出资1万人民币，持股比例100%)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为83.30万元，净资产为61.81万元，负债总额为21.49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5.30万元，净利润4.41万元；截至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总资产为73.01万元，净资产为18.46万元，负债总额为54.55万元；2025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0.22万元，净利润-7.26万元

除本次共同增资方盛融科外，通牧科技与公司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其他方面的关系。

五、本次增资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增资拟将方盛融科的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人民币增加到10,000万元人民币、即新增注册资本8,000万元，其中方盛制药现金增资2,400万元对应新增注册资本2,400万元，新元产投现金增资4,600万元对应新增注册资本4,600万元，通牧科技及持股主体分别以现金增资500万元对应新增注册资本分别为500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认缴出资后，方盛制药、新元产投、通牧科技及持股主体均以现金同比例完成资本金实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方盛制药；乙方：新元产投；丙方：通牧科技；

(一) 增资金额及方式

1、具体增资金额及增资完成后的股权结构详见本公告“一、关联交易概述之(一)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及目的和原因”；

2、各方应根据标的公司的业务开展需求，分期同比例向标的公司实缴出资，各方在收到标的公司的实缴出资的书面通知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应按照书面通知的要求完成实缴出资；

3、甲方将在本协议签订后两个月内负责设立合伙企业作为甲方核心管理团队持有标的公司股权的主体；

4、在本次增资的工商登记手续办理完后10个工作日内，丙方应当按照甲方、乙方的实缴出资比例向标的公司实缴其对应金额的出资，在持股主体按照本协议的约定成为标的公司股东的工商登记完成后10个工作日，亦应按照其他股东的实缴出资比例向标的公司实缴其对应金额的出资。

(二) 治理结构及业务经营

1、公司的股东会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各股东按照其实缴出资比例在股东会行使表决权；

2、标的公司设立董事会，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董事会由三名董事组成，甲方委派2名董事，乙方委派1名董事，董事长由甲方委派的董事担任，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3、标的公司的主要业务是从事中成药的研发，应以创新中成药的研发为主，研发成功的药品品种在同等条件下，应优先转让给甲方。

(三) 其他约定

1、自丙方工商登记为标的公司股东之日起，丙方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未满10年，或者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已经满10年，但是其认缴的注册资本尚未实缴完毕的，丙方不得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转让给第三方；

2、乙方有权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转让给其关联方，甲方、丙方以及甲方核心管理团队对此没有优先受让权，且应配合办理包括但不限于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

3、自丙方工商登记为标的公司股东之日起满12年，且丙方认缴的注册资本全部实缴完毕的，但是标的公司尚未在任何证券交易市场完成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乙方应按市场公允价格收购丙方持有的标的公司全部股权。

七、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合作协议》相关约定，本次增资完成后，方盛融科董事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公司委派2名董事，且董事长由公司委派的董事担任，方盛融科经营活动由董事会主导(董事会决议拟采用过半票通过的方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公司能通过董事会多数席位主导方盛融科经营活动，对方盛融科具有控制权，方盛融科继续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

未来方盛融科从事以中药创新药为主的药品研发，研发成功的药品品种在同等条件下，应优先转让给公司，此举能够在一定程度上分担公司的新品研发投入及研发风险，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对公司目前财务状况无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此外，本次关联交易不涉及公司管理层变动、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

本次增资事项完成后，将有效充实方盛融科药品研发项目的资金实力，将进一步增强方盛融科研发投入的可持续性，通过增资进行资源整合将实现研发成本的有效控制，还能借助各方股东的不同优势来形成风险共担机制，加速推进中药创新药的产业化。

八、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5月30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以3票同意(关联董事回避表决)、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增资事项在提请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同意，并同意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本次增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3日

证券代码：603261　　证券简称：*ST立航　　公告编号：2025-026

成都立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6月2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6月25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成都市青羊区广富路8号青羊工业总部基地C区10栋9层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6月25日至2025年6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5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关于续聘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注：本次会议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7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